

湖头古镇结构形态与保护发展策略

胡亚楠¹ 戴志坚²

(1. 华侨大学建筑学院 314001; 2. 厦门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 361005)

摘要:以福建省安溪县湖头古镇为例,从古镇的空间结构、建筑特色和古镇文化方面入手介绍当前古镇的建筑和文化现状。对古镇建筑、民间文化、民间信仰、民间习俗等具有地方特色的建筑和人文环境作出总结分析,并针对古镇现状阐述了具体保护措施。对在当前经济大发展下,如何保护和发展的古镇进行了探讨。文章最后,重点指出人文精神在古镇发展中占有重要地位,应该与建筑一起被重视并且保护、发展下去。

关键词:建筑遗产 人文精神 地域特色 古镇保护

中图分类号: TU-85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4-6135(2009)05-0012-04

The configuration form and protection & development resource of Hutou traditional town

Hu ya-nan¹ Dai zhi-jian²

(1. Huaqiao University College Of Architecture 314001;

2. Xiamen University College Of Architecture & Civil Engineering 361005)

Abstract The article takes Fujian Province Anxi County hutou town as example, introduce it's space configuration, actuality of the architecture and culture in current town. To analyse vernacular dwelling, folk culture, religion, rite and so on, embody safeguard about Hutou's actuality. At the same time to discuss how to protect and develop old town. In the end of article, indicate that literae spirit is very important in the development of old town, and it should be protected and developed with architecture.

Keywords Architecture heritage Humanities spirit Region characteristics The protection of ancient town

引言

湖头是闽南著名的历史文化古镇之一,于 1999 年 5 月以拥有众多明清古建筑而跻身全省首批“省级历史文化名镇”之



图 1 湖头部分镇域俯瞰

列,是闽南地区唯一入选的乡镇^[1](图 1)。它位于福建省著名风景区——安溪县境内,该镇为坡地地形,自然条件优良,四周环山,绿水围绕,是较好的风水宝地。湖头古镇是清朝康熙年间功臣李光地的故居所在地,全镇多为李光地族亲后裔,以李姓居多。几百年前,湖头镇的第六世祖李森,率众开通了从湖头到泉州的航道,因而湖头成为商品流通集散地,其经济发达

程度不亚于泉州,因此有了“小泉州”的美称。镇上的古迹星罗棋布,现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50 多处,是一个以明清建筑为基础清朝建筑居多的历史文化名镇,这些建筑无论在建筑布局形式、建筑艺术手法等方面都极具鲜明的地方特色。

1 古镇空间结构形态及其建筑形态特色

1.1 古镇空间结构形态

湖头古镇属于盆地地形,四周环山,地势平坦,镇域略呈坡地地形,整个古镇形态结构是以中山古街为主轴线发展起来的。中山古街原为骑楼的建筑形式,两侧骑楼内的店铺种类繁多,有客栈、布行、打铁店、木器行、茶叶坊、酒坊、土烟铺、京果店、药铺、水队、灯笼店、米粉坊等,每日商贾往来,舟船交错,一片繁荣景象。但历经沧桑的今天,中山古街已被大面积改造,同往日相去甚远,古街两侧部分民居和祠堂仍未被拆除和改造,保留着明清风格,古朴典雅。古街两侧为许多纵横交错的幽深街巷编织起来的民居和祠堂,由于建筑密度比较大,建筑间距很近,小巷极窄,一般在一米左右(图 2),仅能容纳两人并肩通过,街巷以河道内的鹅卵石铺地,依稀记录着古时的繁荣与回忆^[2]。

传统的血缘型古村镇往往会体现出极强的以血缘关系为特色的空间布局关系。湖头大部分人口为李氏后裔,强烈的宗族伦理观念指导着全镇建筑以李氏家庙为中心,以各分祠为次中心发展的空间组织结构形态。湖头李氏家族的开基始祖最初定居于李氏家庙的位置,后随着李氏家族的不断壮大各分房均以此址为中心向四周蔓延发展,各分房又建立分祠,于是形

作者简介:胡亚楠,1981 年 10 月出生,女,硕士研究生,建筑历史与理论专业。

收稿日期:2008-10-28



成了以各分祠为次中心的空间组织模式。后大概于明初期湖头后人在开基位置修建了李氏家庙,并在紧邻李氏家庙的南面位置修建了李氏宗祠。全镇建筑最终形成以李氏家庙为中心各分祠为次中心的放射状空间组织结构形态。

1.2 建筑形态特色

历经了几百年的沧桑,湖头古镇现仍较完好的保存有60多幢古建筑,最早修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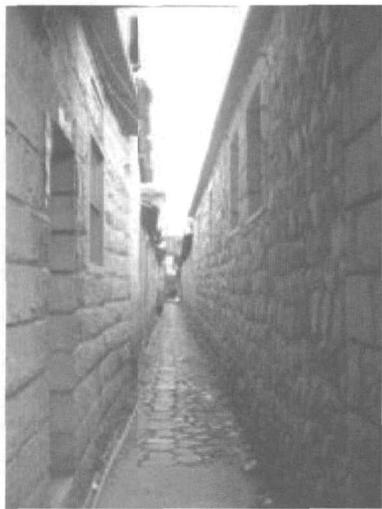


图2 街巷系统

于明后期,最晚修建于民国初期。其中最具代表意义的建筑有明代的上东小宗、五篷堂,清初期的昌裕堂(新衙)、旧衙大厝(昌和堂)、问房大厝、二衙新江西大厝、贤良祠、李氏家庙等共13座,清中后期的有宗兴堂、景新堂、福忍堂、土堡宗城共4座,民国时期的有东美堂、东源堂、宗仁居等共5座。由于位于闽南地区,这些建筑都有着极鲜明的闽南特色,红砖文化、精美的三雕、官式大厝形式等。但同时湖头所在区域河流交错加上丘陵密集,导致交通受阻,使得湖头的建筑在闽南民居特色的基础上又有自成一格的特色和建筑形式,这些特点与闽南建筑特色融合为一体渗透在当地建筑中。湖头的特色建筑很大一部分是民居,这些民居在建筑特色方面很好的代表和保留了湖头的建筑特色,根据不同的建筑形式它们分为:官式大厝、街屋民居、土堡、番仔楼。

官式大厝是湖头的主要民居类型,其中保存比较完好的有旧衙大厝、昌裕堂(新衙)、问房大厝、二衙新江西大厝、四衙合



图3 宗兴堂外立面

元大厝、溪后渡大厝、宗兴堂(图3)等。按照建筑进深可分为:一落大厝,二落大厝,三、四、五落大厝。大厝总体布局为前埕后厝;朝向是依据整个村落的定位大致座北朝南,也有个别风水原因,朝东或朝西;白石墙基,红砖墙体;硬山屋顶,双翘尾脊;平面布局一般沿中轴线对称布局。建筑一般为三或五开间加左右护厝,由数个建筑单体组成合院形式。整座建筑中厅堂为建筑的中心部分,是家族祭祖、婚丧嫁娶以及会客的场所,厅堂左右各设有卧室。建筑中的卧室以右尊左卑、北大南小的规则来分配。此外,中轴线上每进均带有一个天井,左右护厝也

各带若干小天井,以此达到采光、通风、降温的作用^[3]。

街屋民居包括手巾寮和“一条龙”式。它们是沿袭了泉州的建筑做法,这类建筑主要多见于商业街两侧。手巾寮为纵深单元间,平面布局为前店后宅。“一条龙”式多为两层,下店上宅,二层住宅往往凸出一个阳台同时作一楼的外廊,也称为“骑楼”。

在湖头镇还有两种别具特色的民居类型“土堡”和“番仔



图4 土堡宗城

楼”,土堡仅存“宗城”一例(图4)。该楼中心为天井,北面为主堂,左右各两排厢房,里排为一层,外排为二层,内外厢房被天井分隔,据传该土堡外围土墙竟达7m多厚,但可惜的是外围墙全部破坏,已无从考证。番仔楼是在吸收了国外建筑特点而建的民居,其典型代表为宗仁居(图5)。该楼共有两层,前为庭院。它在建筑材料、构造做法等方面采用了当地做法,运用当地的特色红砖作为建筑材料,而在细部装饰、建筑布局等方面采用了东南亚和西洋做法,形成了中西结合的独特建筑形式。



图5 宗仁居的西洋风格

2 古镇文化特色

2.1 耕读文化

福建省自古以来就流传着以“经商”、“入仕”为贵的民风,湖头镇也不例外。湖头因兴修水利开通航道而交通和商业发达,人们在经商的同时认识到商人地位的有限性。因此,湖头人十分鼓励治学作官,培养子弟入学,逐渐形成了“以商贾兴,以官宦显”的传统文化观念。书斋文化、义田义学制度、“耕读入仕”思想在家训和楹联以及族谱中的设立,都充分体现了“经商入仕”的思想。

“以官宦显”的传统民风,激发了湖头书斋建筑的产生。为了给子弟营造幽静的读书环境,镇上的大家族一般都在住宅中配置书斋,同时延请名师亲自教授。其中最著名的为明清时

期的“贤良祠”(图6、7),其前身为“榕村书屋”,是李光地于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命其长子李钟伦建造的。古人形容为:“襟带蓝水,背负阆峰,山川灵秀,人文所钟”。李光地曾在此“讲授理性之学,诵读圣贤之书”,也为族中培养了不少子弟,留下了不少学林佳话^[2]。至今,祠内还保留有明清时期的石碑和书法壁刻多块,充分反映了书斋文化对湖头镇的历史发展及其民风延续的决定性和指导性作用。



图6 贤良祠碑亭



图7 贤良祠

湖头镇的李氏宗族自古至今仍延续着义田、义学制度。“义田”即为公益事业之用;“义学”则为办学、助学之用。这种传统制度的继承,为古镇的文化兴旺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经济条件。李氏家庙、各民居内均有楹联,其内容从各个角度反映了“耕读”“入仕”的文化,以此达到在随处可见的地方提醒家族子弟奋发读书,为门第争光的目的。湖头镇还有详细而完备的族谱制度,一般三世(30年)一修,如有族人违反家规一律除名,如有入仕者,则会着重记载。对族人进行着鞭策与鼓励,引导族人在美德与才学方面积极发展。正是这些文化的传承,使得湖头镇名仕百出,也拥有了“官宦之乡”的美称。

2.2 丰富的民俗文化

湖头古镇在民间信仰和民间习俗方面也有着独特的文化积淀,例如:原始的动植物崇拜文化、先祖崇拜文化、崇佛道文化等;各种民间节日习俗,如社日、浴佛节、七夕乞巧节、中元节、祭灶节、岁除节等。其中最隆重的当属祭祖活动,湖头有祭祀祖先的习俗,除了家祭外,祠堂祭祖是家族祭祖活动中规模最大,礼仪最隆重的一种。家谱中规定春分、秋分、冬至为祭祖日,祠祭礼仪都比较隆重。湖头的民间文化丰富多彩,文化渊源雄厚,民间文艺也丰富多彩,五彩缤纷,独具一格。其中有著名的戈甲戏、水车阁、宋江队、装阁、南音、舞龙、弄狮、大鼓吹等。这些民间文化的保留为记载古镇历史、发扬古镇民间文化、丰富古镇人民生活提供了坚实的载体。

3 古镇现状

湖头古镇是于1999年被评为全省首批“省级历史文化名镇”,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50多处。但湖头属于闽南地区,地处海峡西岸经济区,经济快速发展的厦门特区和泉州地区带动了湖头的发展,湖头最终被定位为“现代工业城市”。据相关数据显示,2009年上半年全镇工业总产值达151.32亿元,占全镇总产值的百分之九十多,(相关内容已精简)已经形成了稳定的以工业为主要发展对象的经济结构。这单纯从数字上显示是有利的,但是重工业的发展对原本自然环境良好的湖头镇势必有很大影响,湖头镇在大力发展经济的情况下,严重破坏了当地的生态环境。特别是位于镇北的水泥厂、钢铁厂排出的大量废水、废气严重影响了古镇的空气和水质(图8)。据实地调研得知这些废水废气已开始影响部分人的健康,传统古村镇重要的环境在这里遭到了人们无意识的破坏。与此同时,为发展经济和建房需求,湖头古镇的原有街巷尤其是及富代表性的中山古街格局已被破坏,此外在西溪的南岸已大量开发新建筑,西溪北侧区域保留了较多古建筑,但是仍有部分超过三层的新建筑穿插其中,影响了古建筑群的景观效果。仅李氏家庙片区的古建筑群相对集中的保留了下来,其余保留下来的古建筑则布局较分散,广泛分布于新建筑之间。



图8 大量的工业废气



图9 部分脏乱的民居

保留下来的古建筑也存在一些问题,如建筑内外比较脏乱(图9),部分古民居被遗弃导致无人看管、年久失修而破损,居民随意拆除、搭建和改造,严重影响了古建筑的完整性。此外,文革时期的破四旧运动中一些珍贵的雕刻精美的石雕、木雕、砖雕被破坏,再加上八十年代经济大发展时期湖头定位为“省重点经济发展村镇”,为满足发展经济的土地要求,部分富有艺术和历史价值的民居被拆除,建于民国时期的中山古街也在

同一时期被毁掉。随后的全国经济大发展浪潮把湖头推向以发展工业为主的经济结构,忽视了对古镇的生态环境、人文环境以及对古建筑的保护,使存留下的古建筑再次遭到拆除、破坏和遗弃。因此,湖头政府邀请相关单位对湖头古镇做了发展和保护规划,以期在现有情况下,抓紧抢救遗留下来的大批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古建筑,并且把相关人文和环境保留下来。

在经过我们的实地调研和测绘的记录结果显示湖头仍有60多栋古建筑保留了下来,它们最早的建于明后期,大部分建于清代,也有部分建于民国时期。我们在保护与发展规划中将湖头建筑按照综合价值评定分为四个等级,分别为一类建筑、二类建筑、三类建筑、四类建筑。其中一类建筑有:旧衙大厝、昌裕堂(新衙)、宗兴堂、景新堂、贤良祠、李氏家庙共9座;二类建筑有:二衙大厝、宗益堂、福忍堂、上东小宗、顶五房小宗、义成居等共14座;其他保留较好,建造年代较近或对整个古镇风貌构成具有重要协调作用的老建筑定为三类建筑;而危房、简易搭盖和新建的高层水泥房则定为四类建筑。

4 保护策略

4.1 四个保护等级

在保护规划中,我们首先按照地域范围对现有古建筑进行了保护范围的划分,分别为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核心保护区、古镇整体建设控制地带共四个等级。具体如下:

(1)一级保护区主要保护一类和二类古建筑及其四周环境。

(2)二级保护区是指一类和二类古建筑本身的风貌和环境以及安全保护所需的控制地块,也就是保护单位四周外延20m范围以内和古建筑以及连接这些古建筑的主要街道,以此确保该范围内的古建筑、相关环境、街巷系统得到保护。在此范围内建议不能改变建筑及其环境现状,尽量保留其原真性,周边影响古建筑的现代建筑建议拆除或拆迁。对于被保护的古建筑20m范围以内需要保留的古建筑都应当及时维修和维护起来,不需要的建筑应拆掉。古建筑多为木结构,因此在保护范围以内禁止存放易燃易爆物品。此外,还要对范围内所进行的日常活动进行审核,如影响建筑的安全则要禁止举行。保护范围内的建筑在维修过程中,应按照原址、原貌、原材料、原工艺进行维护和维修,并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为准则,按照福建省相关法令、法规程序进行,同时要注意满足消防要求^[2]。

(3)核心保护区即建设控制地带,主要分为三个部分,一类和二类古建筑以及连接这些古建筑的主要街道和视线所及范围内的建筑物及构筑物所组成的区域的景观带。

(4)古镇整体建设控制地带指的是保护区整体风貌区,在此区域内要充分考虑到地貌、植被、水系等自然环境的整体性,结合道路、节点、水系等明显的地理标志,充分考虑建筑和景观的视线完整性。全镇范围内的建筑形式应为坡屋顶为主,建筑体量不宜过大,高度应控制在1-2层,局部可以做到3层。建筑在外观色彩上应取当地传统建筑的色彩,即:红、白、灰,在建筑材料、装饰、建筑形式、屋顶结构等方面要依照当地传统的建筑做法,在整体风貌要积极配合被保护的古建筑。

4.2 建筑保护策略

新旧建筑:湖头古镇的古建筑是湖头先民在接待南来北往的过客中积极吸收各地的文化,并结合了各地建筑风格的体

现,其建筑形式既有当地传统的闽南建造模式又有中西合璧的建造模式,因此,在古建筑的修复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原有建筑的特色,保持原有的平面布局以及建筑风格,此外对建筑细部的把握也是充分体现建筑原真性的重要环节。建筑的附属设施,如古井、古树、庭院、大埕等也要加以保护。

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筑修建要在安溪县建设部门及文物管理部门等有关部门严格审批下进行,建设内容应服从对文物古迹和古建筑的保护规定,建设活动应以维护、维修、清洁以及内部功能更新为主,建筑外观、色彩、体量、高度应与保护单位相协调。建筑应以悬山顶为主,色调以红白灰为主,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新旧建筑,近期内应改造其外观形式和建筑色彩,以期达到环境的统一,在远期应根据规划对其进行更新或拆除。保护范围的一切建设活动应经相关规划部门、文物管理部门等职能机构的严格审核并批准许可后才能进行。

街巷系统:古街巷必须保持原有尺度,铺地以石板和当地卵石为主,铺设形式要符合古镇历史风貌。保护区内的街巷系统及其沿街风貌都应按照原有特色保护下来,街巷两侧建筑必须为坡屋顶,色彩为红、白、灰色调,建筑功能以居住和商业为主,建筑细部包括门、窗、墙体等都应保证与整体风貌相配合。

附属设施:考虑到古镇景观应适当加一些具有古镇特色的景观小品,如路灯、座椅、垃圾箱、导路牌、服务建筑等。

5 结语

通过对湖头古镇的结构形态、建筑特色以及环境现状的分析,得出以下结论:

在自然环境保护方面,应有效而迅速的控制有严重污染的工业发展,做出相应决策并实施下去。在建筑保护方面,对各个时期的建筑应及时做好维修和维护工作,并结合现实情况和社会需求来保护、改造并发展下去。应借鉴和吸取国外积极的保护理论和实践经验,通过加固、修旧如旧等方式来指导和加强对古建的保护。与此同时,文化遗产也需要保护,它在古镇中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应注重保护并发掘民风、民俗等各种特色文化,完好的保留下来并发扬出去。应鼓励和为古村镇居民创造文化活动的条件,使其通过文化的重要载体——人来延续、发展下去。应注重它的可持续性发展并为其发展创造良好条件,使其保持平衡、和谐的发展。

古村镇保护是一个国家和民族的责任,我们在可持续性发展的前提下,要认识到文化的重要性,保护并发展下去,让古镇特色文化成为可持续发展下去的重要因子。对古镇保护应首先研究其特色的物质文化和非物质文化,给出定位和科学指导,然后进行保护与发展。如果没有了文化,古镇就只是一个空壳。我们应该使非物质文化发挥其链接作用,使古建筑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可以相互保护、延续和发展下去。

参考文献

- [1] 福建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委员会. 福建民族民间传统文化[M]福建:福建人民出版社,2006年.
- [2] 李华珍. 安溪县湖头镇历史建筑保护规划文本[Z]福建:戴志坚,2007年.
- [3] 戴志坚. 闽海系民居建筑与文化研究[M]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3年.